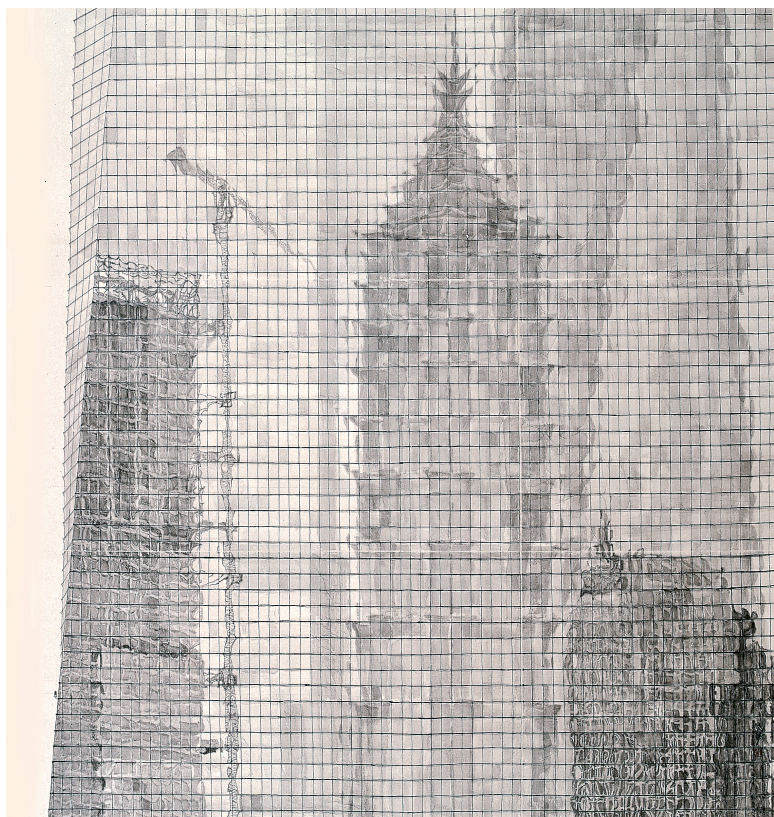


林林总总 专栏

假如我们长生不死

林少华



多云转晴（纸本水墨）毛冬华



么诗词等艺术十有八九不复存在。这是因为，所有艺术追求都指向精神超越，而精神超越是以生也有涯、人生苦短这一本能意识和自然规律为前提的。正因如此，孔子才会感慨“逝者如斯夫，不舍昼夜”；庄子才会比喻“人生天地之间，若白驹之过隙”；屈子才会吟咏“日月忽其不淹兮，春与秋其代序”；李白才会悲从中来：“高堂明镜悲白发，朝如青丝暮成雪”，长叹“浮生若梦，为欢几何”；张若虚才会追问“江畔何人初见月？江月何年初照人？”近人王国维相隔十年目睹憔悴的妻子时则直言不讳：“最是人间留不住，朱颜辞镜花辞树”……

不自待言，假如人人长生不死，这类诗词也就不会成为千古传世之作。何苦“秉烛夜游”呢？躺平睡大觉多好，反正时间绰绰有余，明天早上醒来再游岂不妙哉！那可真是“明日复明日，明日何其多”，无所谓蹉跎不蹉跎。不仅诗词等艺术，哲学、心理学、社会学甚至史学等人文学科也将消失不见。恕我饶舌，人类所有的学问、学术乃至整个文化、文明，都和追求生命局限的超越和精神超

越密切相关。谁都知道，爱与死是文学永恒的主题。不死了，主题没了，还写什么呢？

不过相比之下，更紧迫的问题是闲人将如何度日？AI科学家的预案是，转行优雅地搞文学艺术。关于这点，不妨听听村上春树《且听风吟》里的说法：“如果你志在追求艺术追求文学，那么去读一读希腊人写的东西好了。因为要诞生真正的艺术，奴隶制度是必不可少的。而古希腊人便是这样：奴隶们耕种、烧饭、划船，而市民们则在地中海的阳光下陶醉于吟诗作赋，埋头于数学解析。所谓艺术便是这么一种玩意儿。”

最理想的状态是：具身智能机器人耕种、烧饭、划船，而我们每一个自然人，吟诗作赋、鼓舞艺术。最绝望的状态是反过来，由我们当苦力而由AI人搞艺术。好在这种担心是多余的，因为AI没有感情、没有灵魂、没有心，哪怕逻辑思维、理性思维再发达，也搞不出真正的文学艺术。

诚然，AI也会写诗，只要输入关键词或主题词，就会立马生成一首像模像样的格律诗，甚至辞藻相当文学。可问题是，那些辞藻、那首诗并非发自内心

深处的审美感动。也就是说，AI诗和你生命的痛感、和你灵魂的摩擦、和你表达的冲动无关，不过是手到擒来的语言模式的组合罢了。古人讲“修辞立其诚”，而AI的“诚”在哪里呢？常言道“愤怒出诗人”，而AI诗人的“愤怒”又在哪里呢？所以，AI可以写诗，但写不出诗意、诗情、诗魂——形似，神不似。也就是说，AI机器人即使再聪明，也绝不至于“感时花溅泪，恨别鸟惊心”，或者面对月亮而来一句“举头望明月，低头思故乡”，当然也不至于像刚跟女朋友告别的柳永那样“执手相看泪眼，竟无语凝噎”。

说起来，世界上恐怕再没有比中华民族更重视诗、重视诗教作用的民族了。孔子说：“不学诗，无以言”“兴于诗，立于礼，成于乐”；《左传》说：“诗以言志”；庄子说“诗以道志”；荀子说“《诗》言是其志也”；《诗大序》说“诗者，志之所之也，在心为志，发言为诗”，又说“故正得失，动天地，感鬼神，莫近于诗。”古人开口“子曰”闭口“诗云”，可见《诗经》与《论语》是中华民族最早的教科书。学者龚鹏程认为，我国最早的教育体制即以诗教与审美为核心的“诗歌礼乐之教”。因而科举考试都要考诗赋，北宋王安石认为诗赋无益于王道，一度提出改革方案：罢诗赋及明经诸科而专以经义、论、策取士。苏轼则针锋相对，认为不能以“有用”“无用”加以评判，指出以诗赋得名为名臣者无可胜数，而明经通义者，为政则不乏迂阔矫诞之士。当代学者、诗人徐晋如就此评曰：“苏轼的见解极其深刻。自孔子开始，儒家就极重视诗教，因诗赋是人的性情的体现，难以作假，而思想立场却是可以伪装的。临民者如果没有深厚的性情，只会残民虐民，以满足其私利。且诗赋乃雅言，以诗赋取士，必驱使天下士子追求高雅，而一旦习惯成自然，入仕后自然常怀谦抑之心。为官者如鄙陋无文，做事大多胡来。”是的，思想立场可以伪装，而虚情假意谁都看得出来，忽悠不了。

众所周知，同西方文化注重逻辑和理性思维相比，中华文化更注重也更习惯于感性思维和形象思维——较之思，更注重悟。而其结出的一个硕果就是诗。可以断言，诗性、诗意生息是中华文化有别于西方文化的一个明显特征。“不学诗，无以言”——试问，除了中国人、中华先贤，谁这么说过？理所当然，较之尚武，中国古来尚文，以文立国、以诗立国。而在当下，我们又因之拥有得天独厚的诗词资源和文学DNA以诗立人。这样的人，无须AI也可以长生不死——诗意永生，精神永生。

行吟笔记

20多年前，我第一次到三亚，望着浩瀚辽阔的大海生出些许奢望，想去更南的岛屿上走走看看。

前一阵子，机缘巧合，梦想成真。在海口飞往三亚的航班上，我向舱外张望。当然看不到海水，但我知道下方是波涛汹涌的南海。南海多岛屿，三沙市政府所在的永兴岛算是大的，而我将往的赵述岛是七连屿的一座，算不得大岛，不过也不是最小的。从机场出来，直奔码头，去赵述岛要乘冲锋艇。彼日风不大、浪缓涌，不怎么颠簸。忽然，远方泛起一条白线，在深蓝的映衬下格外醒目，并有着旋律般的动感，似乎巨大的鲨鱼在贴水疾行。

七连屿各岛间距相近，若从高空俯瞰，很像一串连在一起的珍珠，而每颗明珠又有着不同的形状。北岛呈长条状，是绿海龟产卵的天然产床；南沙洲岛礁呈扇形，遍生红草，南沙岛也称红草岛；中沙洲似缺口铜币，多生草海桐……赵述岛近似圆形，其二名（1369年），赵述作为外交使节出使三佛齐王国，航行途中遇险，泊至该岛，为纪念赵述，该岛1947年被命名为赵述岛。在官方命名前，海南渔民多称其为树岛，想来那时应是绿荫遮岛吧。如今的赵述岛树木更多，植被更茂，有抗风桐、银毛树、针叶樱桃等，都是住在岛上的渔民种植的。他们黎明出海、夜晚归来，闲暇时节栽花种树。这里没有寒冬，四季温暖湿润，适合花草生长。

当然最令人惊艳与最令人想象驰骋的是大海。我入住的房屋面朝大海，从窗口望出去，30米外的海水清澈见底，心下痒痒，恨不得正午阳光酷烈，溜至海边，先过了把瘾。

海是魔幻的，时而在变，清早和正午不同，正午与黄昏不同，风大一个样，风小另一个样。云卷翻涌，艳阳高照，其性其状定有差别。就是同一时刻，在岛上的不同位置，观感亦迥然。

岛的成因有多多样，大陆岛系地壳抬升、断裂所致，如海南岛；火山岛则是火山喷发、岩浆冷却堆积形成，如夏威夷岛；珊瑚岛为热带海域珊瑚虫骨骼堆积形成，比如赵述岛。所以，赵述岛的沙滩与我在别处看到的沙滩大不一样。赵述岛的沙是骨骼碎散而成，碎了，但还是骨，不那么圆润，粒粒有着棱角。海水日日冲刷，棱角其实不存，或者说棱在“骨”内，更多是一种感觉。仍有完整或不完整的贝壳、海螺及珊瑚混在骨料中，可谓遍地是宝。不论是骨料还是残体，都无一例外地白，白得刺目，白得惊心。这是被自然及时光共同洗刷孕育出来的白。和沙相接的海水，与窗口望见的略有不同，有着若隐若现的绿，“草色遥看近却无”，是透明的绿，进而是淡绿色，仍晶莹剔透。距岸愈远颜色愈重，浅绿、翠绿、浓绿、湛蓝、蔚蓝、碧蓝、深蓝，层次分明丰富。

“水天一色”的说法是不准确的，天和水的颜色只是相近。在深蓝与墨蓝间有一圈白色的弧线，宛如海水镶了道银边，那就是礁盘。准确地说，那是赵述岛岛礁的边缘，其中一部分凸出来，另一部分仍在海里浸着。礁盘之外就是深海了，因而颜色更深。

深水处适合看鱼赏鸟。赵述岛的西岸能看到可称稠密的鱼，我说不上名字，大的尺长，小的寸余，彼此嬉戏，乐在其中。稍远处的水面上，倘有鱼群跃，速度太快，看不清，或许就是长着扇子样翅膀的飞鱼吧。白鹭翻飞，飘逸的影子如风中的丝带，而轻盈的小海燕则喜欢立于桅绳上，圆圆的眼睛瞅着来客，似在思考研究。同伴缓缓靠近，小海燕竟然纹丝不动。或许它能感知到善意，是的，定然能。海风忽起，悬绳摇摇，它站立不稳，灵巧的身姿盘旋一圈，再次落于悬绳。也许，它很喜欢这种游戏吧。

赵述岛的渔民多来自琼海潭门镇及长坡镇，现有61户217人。小渔村，大建设，“五脏俱

全”，有海水淡化厂、污水处理厂、发电机等生活基础设施。男人出海作业，菜园里忙碌的多是妇女。菠菜、芹菜、白菜、地瓜，还有西瓜，每一个西瓜上都罩着铁丝网罩，是防白鹭啄食。园子里数只白鹭，闲庭信步，大胆放肆，根本对访客无视。渔民住的都是二层小楼，若不是咸腥的海风，湿润的空气，很难相信这是一座0.29平方公里的岛上。早前的建筑自然不是这样的，多是精巧但难抵狂风暴雨的石屋。岛上保留了一座建于20世纪70年代的珊瑚石屋，让我得以窥视彼时渔民的生活。

珊瑚石屋的建筑材料皆为珊瑚石，如鹿角、牛角、枝状珊瑚和卵石状、蜂巢状的块状珊瑚。渔民因地制宜，就地取材，在彼时的条件下，称得上是创举。用珊瑚石建造房屋有其优势，海风再咸再湿也难以侵蚀它，而且珊瑚石多孔透气，能吸潮、能散热。许多寄居在里面的小贝壳脱落之后，珊瑚石屋的孔道犹如繁殖了一般，更多更密，这使它和大海一样有着魔幻的色彩。也可以说，这是一件被时光打磨成的艺术品，如果拍宣传片，以珊瑚石屋作为场景，不用任何装饰。而要说居住的舒适，终究不能和楼房比。实用性退居其次，艺术性日渐生长，这就是珊瑚石屋的特别。

除了睡觉，每一寸时光我都在拥抱赵述岛。如果在岛上住几日，会有不同的感受吗？我不知道，因为次日吃过早饭就返至永兴岛了。

永兴岛和赵述岛同样美，海水清澈而颜色层次丰富，沙滩雪白，树木翠绿。眺望大海，听闻浪声，心潮亦起伏不定，可是某一瞬间，时间凝固，心跳似乎也停止了。更干脆地讲，感觉不到自己的存在，不是渺小，是不存。若不是海风劲吹，恐怕就彻底淹没在意识中了。

赵述岛基本是平的，永兴岛的一角则有隆起的岩石，状似山包，若从侧面看，却没有峰壁的峭峭和陡峭，遍身孔洞，如一张巨大的嘴巴。这叫海蚀洞，系海水侵蚀岩石所致，深深浅浅，浅的是新痕，深的自然年代久远了。在淡绿色的海水中有一团鱼状的深蓝，宛如墨玉，异常醒目。那是水下洞穴，又称海洋蓝洞。在这里，方知什么是真正的深蓝。

在永兴岛的社区展厅，我看到一个装订的纸本。纸已泛黄，边缘微卷，簿上三个字显然是手书：更路簿。“更路簿”为渔民自编自用的出海指南，地名多用当地方言记载，抄记人不同，内容多有差异，难以解读，可以说是不同版本的南海天书。书名好理解，“更”指航行的里程，也指航行的时间。“路”就是罗盘的针路，指示航向，用中国传统的二十四方位罗盘上的文字表示。“更路”二字合起来，即是时间、距离、方向，不要说外行，就是当地渔民恐怕也要“理论结合实际”才能懂吧。这个更路簿不知被多少渔民翻阅过，黄色的纹理凝结着汗水与岁月的痕迹。

午后的阳光温吞吞的，几个人围坐在小卖部门口的方桌旁，一边吮吸新鲜的橘子汁，一边听一位老者讲述更路簿，讲述父母，讲述自己。更路簿的学问大着呢，或者说比想象复杂得多。就地点，单指暗礁，就有“线”“门”“孔”“石”“仔”等称呼。果真是天书，即使听老者讲述，也挺难懂的。

老者60岁出头，面孔黝黑而有光泽，他6岁随父母至永兴岛，50多年来一直生活在岛上。据他讲，他初到永兴岛的鸟粪有二尺多高。闻之心惊的我，想象着群鸟白日飞离夜晚栖落的场景，有那么片刻，耳边全是鸟鸣。

老者边讲边嚼着什么，槟榔？口香糖？想问，终是忍住。有太多的问题等着老者回答。老者的话已转到某次出海捕捞的经历，可谓险象环生。虽是听故事，心也半悬着。不由得想起《老人与海》的主人公圣地亚哥。老者比圣地亚哥经历更多，他的根已扎在永兴岛上了。如果要写一篇与南海有关的小小说，我就用《老人与岛》这个题目。

南海明珠

胡学文

“人猫友谊万岁”

陈子善

想到就写 专栏

最初在文坛前辈家中见到猫这惹人喜爱的小精灵，在1977年6月29日。倒不是我的记性特别好，把这个日子记得那么清楚，而是有文字记载为证的。

这一天，我到北京南竹竿胡同113号拜访夏衍先生，就注释鲁迅书信和20世纪30年代上海“左联”的一些问题向他请教。记录整理稿《夏衍关于“左联”一些情况的回忆》末尾注明了日期：“一九七七年六月廿九日”。整理稿经夏衍补充审定后，收录在上海师大中文系鲁迅著作注释组编印的《鲁迅研究资料》（1978年印行），夏衍的亲笔改定稿我至今保存。因此，这个日期一查便得，不会错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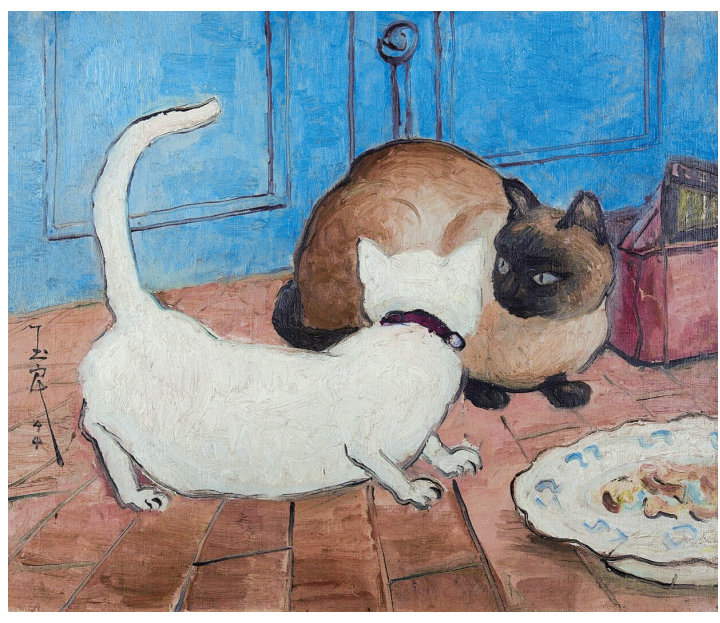
正是这天拜访夏衍时，我发现屋里除了他老人家外，还有一只小黄猫。它见到我这个不速之客，不叫也不走开，而是一直待在一旁好奇地盯着我，听着夏衍与我交谈，直到谈话结束我告辞。后来，我在香港罗孚先生家见过猫，在徐中玉先生家和钱谷

融先生家也见过猫，但印象最深的就是这第一次在夏衍家中见到猫。

我自己养猫以后，查阅与猫有关的文坛史料，才知道夏衍养猫是出了名的。他的后人和友人多次写他爱猫，画他养猫，为他和他的猫拍照。夏衍养的义猫“博博”等到他获释回家后才恋恋不舍地离世的真实故事，尤其令人感动。1975年7月12日，夏衍从北京秦城监狱“解除监护”回家，重病的“博博”与夏衍见了最后一面，当晚就走了。夏衍的公子沈旦华对此有专门的记述：

7月12日中午，老头回来，博博已经站不起来。后腿不能动了，靠两只前爪，爬到老头坐的藤椅上，望着老头。父亲十分难过，到了半夜，博博就去世了。（引自沈芸《一个人和一群人：我的祖父夏衍》，2023年11月天津出版社。此书封面就是夏衍抱猫の木刻画）

“博博”享年13岁。我想每一位爱猫人读到这段记述，都不能不为之动容吧。当然，我见到的黄猫不是“博博”，也许是后来常与夏衍合影的“松松”。夏衍与小猫的合影真多，多得出乎我的意料。查沈芸著《一个人和一群人》增订本，辑四就是“不可一日无



双猫（油画）潘玉良

猫”，收录了《爷爷、猫、我们的老院儿和“年”》《一猫一传奇》等文；辑五则收录了写到“博博”之死的《我的奶奶》。然而，更使我惊喜的是，此书还收录了夏衍在不同历史时期与猫的十二幅合影。

不过，这还不是全部。在《一个人和一群人》最初版本（2019年北京三联书店初版）中，还有两幅夏衍与猫的合影为增订本所失收。其中一幅是夏衍与黄苗子一起跟小猫的合影。黄苗子曾在华君武1985年冬所作《狸奴祝嘏图》上题写了一首七律《为夏公寿诗》，不妨照录如下：

“一个老头八十五，创作生涯五十五；果然有纸万事足（稿纸非银纸也），却道无猫终身苦。你爱猫来猫爱你，猫道主义也可以；不拘黑白拿耗子，人生乐事猫怀里。”

此诗写夏衍爱猫与华君武的画相得益彰，栩栩如生。夏衍与猫至少有40年的深情缘，他好像没有留下写猫的文字，但他留下了那么多与猫的合影，还留下了一句话：“人猫友谊万岁”（引自沈芸《一个人和一群人》增订初版），说得真好啊。夏衍自己就是人猫友谊的身体力行者，我想，这就够了。

针脚

王丽

了我母亲。我童年的许多个午后，都是在它“嗒嗒嗒嗒”富有节奏的声响里睡去或醒来的。我试着抬起缝纫机的面板，它很沉，发出“嘎吱”一声呻吟。梭芯、梭壳还在，里面竟然还缠着半轴浅灰色的、老旧发脆的线。我清理了一下机头，试着用手转动轮子，沉滞的阻力之后，它竟缓缓地动了。

我找出针线盒，拿着针线和衣服，坐到了缝纫机前。我完全不知道如何让这台机器运转——怎样把线引过那些复杂的小孔？怎样绕底线？怎样把布料压在压脚下并控制它走出我想要的轨迹？那些童年看眼里的动作，此刻没有一样能转化成我手上的

那片疆域里从容的女王。她能裁剪出一家人的四季衣裳，能用零碎布头拼出好看的椅垫。我书包的带子断了，她都能用缝纫机扎出两道结实匀称的平行线，比原装的更耐用。可这些让生活变得细密、结实、有温度的手艺，在我这里彻底断了代。

几天后，母亲打来视频电话。闲聊间，我把镜头对准缝纫机，又对准那件缝过的衣服，告诉她这一切。母亲在屏幕那头笑了，眼角的眼纹堆叠起来：“下次我教你，简单。”

“下次我教你。”这句话轻轻落下，却在我心里激起回响。在母亲那里，我永远可以做一个笨拙的、会被原谅的学生。而我能够传承给女儿的，肯定不是娴熟的缝纫技术，而是某一天无法用“一键下单”解决生活问题时，能想起那天我如何笨拙且认真地用一根针去连接起什么。

那歪扭的针脚，或许也是另一种传承的开始。它让我从半空微微沉降，触碰到一种真实的、粗粝的生活。

可现在，面对这台缝纫机，她才是

朝花70周年 拾光光阴的花 征文

女儿举着她那件卫衣，像举着一面投降的白旗，堵在我的书房门口。“妈，小熊的耳朵要掉下来了。”原来是衣服上的绣线崩开了。

我瞥了一眼，指尖在键盘上没停：“放沙发上，等我忙完，手机下单给你买件新的。”现在不都这样吗？小孩的衣服穿一季，坏了，扔了，再买。可是不愿意，执着要我找针线帮她缝补。我起身去找，在储物间翻腾，却先碰到了一个沉甸甸的硬物——用旧床单罩着的一个大物件。扯下床单，灰尘在光线里起舞。是一台老式蝴蝶牌缝纫机，铸铁机身的黑色漆面已斑驳，露出暗红的锈迹。静置的踏板像一只沉睡的金属翅膀。

这是我外婆的嫁妆，后来传给

扫码关注 朝花时文公众号，遇见更丰富的阅读。